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佑倫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daphane22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0975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090097525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0年度教學卓越獎工作坊實施計畫」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0年度教學卓越獎輔導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訂於109年10月27日（星期二）假中原國小（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88號）辦理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（承辦學校：中原國小）；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給研習時數。

三、隨函檢附本市110年度教學卓越獎工作坊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高中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教科(含附件)

